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環境工程

科 目：廢棄物處理工程（包括相關法規）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(一)請依我國相關法規，分別說明何謂廢棄物中間處理、最終處置及再利用？（10 分）
(二)若以污泥餅（Sludge Cake）為例，就中間處理、最終處置及再利用，分別舉例說明一種可行技術或方法並敘述其主要操作特性。（10 分）
- 二、現有電子相關產品或製程廢棄物中含有價格高之黃金，(一)試輔以電路電板廢棄物為例，說明該廢棄物中黃金之可行資源回收（處理）技術與方法？（10 分）(二)討論上述資源回收（處理）技術與方法，對環境可能的衝擊與應考慮事項？（10 分）
- 三、廢酸液處理常用方法有蒸發、蒸餾、薄膜分離、酸鹼中和處理，若以光電電子業所排出的廢酸液為例，請說明蒸發、蒸餾、薄膜分離、酸鹼中和處理之技術或工程上最主要的不同處，若廢酸液之進料相同且條件一樣，請在考慮工程成本下說明何者之處理效率較高？為何？（20 分）
- 四、垃圾焚化處理後產生之戴奧辛，大部分會殘留在飛灰中，試就工程觀點，說明此含有戴奧辛飛灰之適合處理技術與方法。（20 分）
- 五、請依我國相關法規規定（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），詳細說明含有汞或其化合物之廢棄物，其可行處理技術或方法。（20 分）